(上接B071版)

2023年度

编制单位: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江洛矿区铅锌矿(300万吨/年)选矿工程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绿色矿山提升改造项目；甘肃省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矿区生产勘探项目	40,000.00	40,000.00	2,765.00	2,765.00	6.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000.00	40,000.00	2,765.00	2,765.00	6.91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绿色矿山提升改造项目:除智能化系统建设外,其余项目均按计划推进。由于甘肃省智能矿山建设标准尚未出台,且受限于矿山智能设备等原因,井下5G建设根据总体规划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组织实施基础性专网建设,但其余智能化建设只能是试验阶段,无法实现井下的安全可靠运行,继续实施无法达到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难以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2.甘肃省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矿区生产勘探项目:因地表施工用地协调难度大、进展较慢,制约了探矿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为减少地表对环境的扰动,有效践行"绿色勘查"理念,对原定的探矿手段进行了调整,绝大部分探矿区域由地面施工地表钻孔调整为井下施工坑内钻,从地表施工调整到井下利用开拓巷道施工,可节约地表到井下施工这段距离的工程量;同时,购买坑内钻机自己组织施工队伍进行探矿。其次,因公司自己组织钻探队进行探矿,可在工地建筑费用方面,节省相关费用支出。探矿手段调整后仍能达到勘查目的。若后期矿体发生变化需要追加工程量而预留的募集资金不足时,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保证勘探工作的顺利进行,不存在无法完成勘探项目的情况。 鉴于上述原因,为使募集资金的效益最大化,在满足公司绿色矿山提升改造及现有生产勘探的基础上,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年12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募投项目的议案》,并在交易所指定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2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家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业务收入、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2022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张立琰	杨雪燕	章静静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6年	2016年	2009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3年	2015年	2007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1年	2020年	2009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3年	2023年	2021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3年签署满坤科技、甘源食品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满坤科技2021年度审计报告。	2023年签署法本信息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法本信息2021年度审计报告。	2023年签署华友钴业、波导股份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华友钴业、臻镭科技、波导股份2021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由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审计的实际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财务、内部控制审计的专业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时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一致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人民币1.5亿元。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 198号),公司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800万股,每股人民币10.80元,共计募集资金105,84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6,150.40万元后(实际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6,350.40万元,前期已预付不含税保荐费用2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为99,689.60万元,已由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3,870.77万元以及前期预付的承销和保荐费用200.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5,618.83万元。

2022年2月17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11号),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年12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原项目"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绿色矿山提升改造项目" 拟变更金额23,000.00万元,"甘肃省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矿区生产勘探" 拟变更金额17,000.00万元,合计40,000.00万元变更至新项目"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江洛矿区铅锌矿(300万吨/年)选矿工程",针对募集资金变更事项,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徽县江洛镇谢家沟铅锌浮选厂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变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绿色矿山提升改造项目	60,568.86	24,118.83	9,652.34
甘肃省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矿区生产勘探	30,000.00	3,000.00	2,595.67
偿还银行贷款	40,000.00	28,500.00	28,500.00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江洛矿区铅锌矿(300万吨/年)选矿工程	232,209.34	40,000.00	2,765.00
合 计	362,778.20	95,618.83	43,513.0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53,636.96万元,实际结余23,636.96万元,差异30,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截止2024年3月1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期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亿元,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五、本次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发表了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公司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经总经理乔志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王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地质勘查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聘任副总经理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附件:王锋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王锋先生简历:

王锋,男,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地质矿产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白银矿产勘查院。

王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其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1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4月12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柳林镇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2日至2024年4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铭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徽县奥亚实业有限公司、海南嘉恒百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海南盛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自然人李雄先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32	金徽股份	2024/4/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4月11日09:30-11:30、14:0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5)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持以上证件资料原件(法人股股东营业执照可以复印件加盖公章)直接到公司办理出席登记,也可以信函、邮件或者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参会时将上述证件原件务必交会务人员并经律师确认。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应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经律师确认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大会。

3、联系方式:

(1)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柳林镇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2)邮编:742312

(3)联系电话:0939-7545988

(4)传真:0939-7545996

(5)邮箱:603132-zq@jinhuiky.com

(6)联系人:王瑞、姚亚娟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回执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确认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回执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住址或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户	
参会方式	□亲自参加□委托代理人参加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拟发言或提问内容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1、回执请用正楷填写;

2、此回执须于2024年4月10日(星期三)(09:00-11:30、14:00-16:30)以电子邮件、邮寄、传真或专人送达至本公司证券法务部方为有效。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按照法律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和日期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7号》"),其中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7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17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与甘肃懋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以下简称"懋达实业")、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以下简称"亚特投资")、徽县奥亚实业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以下简称"奥亚实业")等关联人之间存在接受劳务及购买商品等生产经营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

(一)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勇先生、ZHOU XIAODONG先生及张世新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关联监事闫应全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关联股东进行回避表决。

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查,出具了同意的审查意见,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4月20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2023年10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2023年度共计预计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7,550.00万元,实际发生额为13,819.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度预计金额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000.00	12,077.25	按工期进度结算,部分未结算
	甘肃金煜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464.50	按工期进度结算、部分未结算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	0.80	
	陇南亚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	0.35	
	甘肃泓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	0.14	
小计		23,000.00	12,543.04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陇南亚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50.00	26.13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50.00	777.39	
	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	3,300.00	283.30	采购要求发生变化
	甘肃泓盛生态农林发展有限公司	150.00	64.49	采购需求减少
	甘肃金徽诚达商贸有限公司	/	4.48	
小计		4,550.00	1,155.7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49.16	
	甘肃泓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	35.17	
小计		/	84.3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亚特投资	/	28.51	零星酒店服务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4.43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1.56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	0.49	
	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	/	0.94	
小计		/	35.93	
合计		27,550.00	13,819.09	

注1: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注2:上表中甘肃金煜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陇南亚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为奥亚实业下属公司;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甘肃泓盛生态农林发展有限公司和甘肃金徽诚达商贸有限公司为亚特投资下属公司。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4年度,公司预计与懋达实业及下属公司、亚特投资及下属公司、奥亚实业及下属公司等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期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懋达实业及下属公司	75,000.00	50.61	127.68	12,077.25	58.64	江洛矿区建设
	奥亚实业及下属公司	5,700.00	3.85	185.78	464.85	2.26	江洛矿区建设
小计				313.46	12,542.10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奥亚实业及下属公司	85.00	0.35	6.58	26.13	0.09	
	亚特投资及下属公司	2,600.00	10.78	249.04	1,129.67	3.98	
小计				255.62	1,155.80		
合计		83,385.00		569.08	13,695.90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甘肃懋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1620100MA71DJ8K8T	2016.7.13	李锁银	20,000万元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222号第27幢一单元36层3606号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不含金融证券保险及个人征信业务);建筑材料批发和零售;机器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从事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2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6212277623884943	2004.8.16	郭宏	50,000万元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城关镇建新路	一般项目:矿山机械销售;以自由资金从事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
3	徽县奥亚实业有限公司	9162122779488883XG	2007.2.5	周军梅	5,000万元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城关镇建新路金徽商业广场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家具、金属材料、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品)、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批发零售;包装材料的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5%以上股东

(二)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时间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甘肃懋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12.31/2022年度	209,219.04	33,677.75	46,637.55	3,226.39
	2023.9.30/2023年1-9月	223,653.67	35,605.89	45,324.31	1,034.15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12.31/2022年度	1,671,786.22	747,293.45	206,119.57	210,798.55
	2023.9.30/2023年1-9月	1,807,386.58	742,523.84	321,281.40	24,295.84
徽县奥亚实业有限公司	2022.12.31/2022年度	52,786.72	16,886.25	8,756.11	-2,741.08
	2023.9.30/2023年1-9月	64,018.67	14,111.87	4,502.41	-2,770.80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均依法存续经营,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接受劳务、购买商品。发生的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原则,如国家有定价的,按照国家定价执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照市场价格,不会给予关联人区别于无关联第三方的特殊优惠政策。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和采购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且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金徽股份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查,出具了同意的审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金徽股份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为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徽县向阳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江洛镇谢家沟铅锌浮选厂有限责任公司、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徽县宏泰实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3亿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活动能够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2024年,公司作为担保方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徽县向阳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9.04%	0	4,000	1.25%	否	否
徽县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45.17%	0	3,000	0.93%	否	否
徽县江洛镇谢家沟铅锌浮选厂有限责任公司	100%	5.56%	0	30,000	9.34%	否	否
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27.26%	0	15,000	4.67%	否	否
甘肃徽县宏泰实业有限公司	100%	22.40%	0	1,000	0.31%	否	否

注:1、资金用途:江洛矿区铅锌矿(300万吨/年)选矿工程建设及日常生产经营。

2、上述为预计额度,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额以被担保人与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在未超过年度预计担保总额的前提下,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以上全资子公司范围内进行调剂使用,如在额度生效期间有新设全资子公司的,对该子公司进行的担保,也可以在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分配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预计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且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均低于70%。

(一)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1	徽县向阳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16212276654395288	2007.12.4	王少宾	35,000万元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江洛镇向阳山矿区	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矿产资源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徽县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16212276860871893	2008.11.28	张向东	14,980万元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江洛镇十字路	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徽县江洛镇谢家沟铅锌浮选厂有限责任公司	9162122722585279XD	1996.12.29	王军	26,300万元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江洛镇邱张门村李家庄社	一般项目:选矿;金属矿石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4	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16212277565880355	2004.3.23	张富朝	21,000万元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江洛镇黄坝村	一般项目:选矿;金属矿石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	甘肃徽县宏泰实业有限公司	91621227710290014Q	1998.5.25	李庆恒	680万元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江洛镇	铅锌矿浮选,兼营农业、林业种植,园林绿化,家畜、家禽养殖,繁育及树种培育,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徽县向阳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12.31/2023年度	38,478.79	3,478.79	35,000.00	0	0	0
徽县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12.31/2023年度	28,308.99	12,786.77	15,522.22	6,373.45	794.39	962.15
徽县江洛镇谢家沟铅锌浮选厂有限责任公司	2023.12.31/2023年度	28,065.17	1,559.47	26,505.69	2.15	-56.00	-53.13
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12.31/2023年度	5,655.17	1,541.35	4,113.82	4,452.91	716.96	629.15
甘肃徽县宏泰实业有限公司	2023.12.31/2023年度	2,257.94	505.89	1,752.06	1,209.67	151.88	153.4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当实际发生担保业务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由所涉及公司、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预计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上述子公司均处于江洛矿区整合范围内,整合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大,子公司自有资金无法满足建设需求,为保障整合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活动能够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主要为满足江洛矿区整合建设的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且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二)监事会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活动能够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系为满足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